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达 2%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 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控股")于 2023 年 5月25日-2023年6月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 公司股份 37.933,777 股, 增持股份比例已达公司总股本的 2%。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年5月20日 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2)。基于 对公司重整成功的坚定信心以及资产价值的高度认可和未来发展前景的充分看 好,为支持公司重整等相关工作开展,稳定公司股价,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公 司控股股东新华联控股计划自 2023 年 5 月 22 日起(含 2023 年 5 月 22 日)3 个 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人民币1亿元-2 亿元。

公司于2023年6月7日收到新华联控股《通知函》,新华联控股于2023年 5月25日-2023年6月7日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7.933,777 股。自新华联控股增持计划披露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华联控股增持公司股份比 例达公司总股本的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新华联控股增持进 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华联控股增持计划进展如下: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 |
|-------------|---------------|---------------|---------------|---------------|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 合计持有股份 | 1,112,352,587 | 58.65 | 1,150,286,364 | 60.65 |
|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 1,112,352,587 | 58.65 | 1,150,286,364 | 60.65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00 | 0 | 0.00 |

二、其他情况说明

- 1、新华联控股本次增持行为不存在违反《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 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 规定的情形。
-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后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 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3、新华联控股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 4、公司将继续关注新华联控股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7日